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董事会关于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
非标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控制的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已就 2016 年的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作出了相关说明。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监事会认为董事会作出的安排是切合实际的，公司应督促相关股东加快确定公司的主营发展方向，做大做强做实公司的主营业务，以切实改变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不足的现状，保护全体股东及投资者的利益。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